

律政司司長會見傳媒談話全文（只有中文）

以下為律政司司長黃仁龍資深大律師今日（五月二十一日）出席資深大律師委任典禮後回應傳媒就港珠澳大橋司法覆核及特首在立法會答問大會相關發言的提問的談話全文：

律政司司長：我們已就港珠澳大橋的司法覆核啟動了上訴程序，所以大家都很清楚我們不應該進一步評論，不過就最近的報道，我會回應一下。

我要強調司法獨立是我們的法治社會的一個非常重要的元素，亦是香港繁榮穩定和賴以成功的重要因素，不能動搖。政府很多時候都會打官司，包括司法覆核，就算我們輸了官司，即使情況嚴重，我們都必須尊重法院的判決，如果我們一日未上訴（成功），我們都會根據法院的判決做事，這是非常重要的。雖然很多時候我們可能會不同意法院的判決，我們會循法律程序上訴，但一切都會基於尊重法庭的司法獨立的情況下而行事。

對於原訟法庭及上訴法庭能夠不偏不倚、很專業、很持正地作出判斷，我們十分有信心。這亦是我們必須要捍衛的。

其實以上我所提及對司法獨立的核心價值的事宜，特首在星期四的答問大會已再三重申，大家亦可能記得，特首亦強調他完全尊重市民大眾有透過司法覆核模式挑戰政府決定的權利，他是尊重的。至於有一些其他意見，包括傳媒報道對於個別人士有否濫用（司法）程序一事，大家都記得，特首只是指出社會上有這樣的意見，他表示他並沒有說過贊同這些意見，所以我很相信當中完全沒有任何對法庭批評或對法庭施壓的意思。

完

2011年5月21日（星期六）